

证券代码：839295

证券简称：金百汇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制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新增条款□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十二条 关联交易价格的管理</p> <p>(一) 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支付。</p> <p>(二) 公司财务部应对公司关联</p>	<p>第二十二条 关联交易价格的管理</p> <p>(一) 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支付。</p> <p>(二) 公司财务部应对公司关联</p>

交易的产品市场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进行跟踪，并将变动情况报董事会备案。

（三）董事会或**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价格变动有异议的，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关联交易价格变动的公允性出具意见。

（四）公司其他不可避免之临时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价格在确定之前，应将有关定价依据报董事会审核。董事会**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价格发表否定意见的，公司应暂停该关联交易，在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该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肯定意见后进行该项关联交易。

交易的产品市场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进行跟踪，并将变动情况报董事会备案。

（三）董事会或对关联交易价格变动有异议的，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关联交易价格变动的公允性出具意见。

（四）公司其他不可避免之临时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价格在确定之前，应将有关定价依据报董事会审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价格发表否定意见的，公司应暂停该关联交易，在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该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肯定意见后进行该项关联交易。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关联交易制度》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故修订《关联交易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及其他经营相关事项的条款。

## 三、备查文件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修订前）》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修订后）》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